

附件 1

2025 年度防汛防旱防风项目预算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预算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何振文

联系电话：0762-5699137

填报日期：2026 年 5 月 30 日

和平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防汛防

旱防风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条例》和粤水防御〔2020〕18号《广东省水利厅关于继续发放汛期防汛值班补助的请示》，县三防指挥部派出工作组检查督查有关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负责本辖区内或者本行业的防汛防旱防风有关工作，防汛减灾知识宣传、应急能力培训、应急预案的制定、应急演练实施、险情排查和处理、灾情险情报告、组织人员转移等防汛防旱防风的具体工作。冲锋舟、橡皮艇维修保养，确保设备运行正常，灾害抢险救援快速及时，降低灾害损失。

一是资金安排情况：2025年我局年初预算计划安排安排用于防汛防旱防风项目经费327700元，均为县财政资金，县财政局实际分配下达资金311700元；

二是资金使用情况。2025年预算共下达资金311700元，2025年9月份到账130000元，2025年12月到账130000元，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共计支出294504.71元，主要用于和平县防汛应急演练82768元、应急指挥视频系统升级改造42914元、及设备维护保养、值班伙食费用、其他交通费等费用支出168822.71元，全年共支出294504.71元；

三是绩效目标情况，旨在保障进一步推进和平县防汛防

旱防风工作，其主要目标是：通过对有关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负责本辖区内或者本行业的防汛防旱防风有关工作检查督查，提高防汛减灾意识，增强应急救援能力，减少灾害损失，促进我县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实现了保障设备运行正常，做到灾害抢险救援快速及时，降低灾害损失，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四是内控制度情况，我局的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资金管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严格按照计划使用资金，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任务，资金使用不存在资金缺口或结余、浪费行为以及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所有收支均在数字政府财政平台支出，接受财政、审计部门监督。

二、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1. 项目立项情况（1）论证决策：我局根据《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条例》和粤水防御〔2020〕18号《广东省水利厅关于继续发放汛期防汛值班补助的请示》结合年度工作安排，提出项目绩效目标，设立防汛防旱防风项目。

（2）目标设置：提高防汛减灾意识，增强应急救援能力，减少灾害损失，促进我县经济社会健康发展。保障设备运行正常，做到灾害抢险救援快速及时，降低灾害损失，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2. 项目实施规范性

资金核算符合规定，凭证合格有效，支出记录清晰完整、

规范并在“数字政府”财政平台支付。

(1) 实施程序。严格按照《和平县财政性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和府[2018]39号)的文件要求,对投资建设项目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科学决策、规范管理、绩效管理、公开透明,并接收县财政、审计部门监督使用。

(2) 管理情况。严格按照《和平县财政性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和府[2018]39号)的文件要求和《和平县应急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和应急〔2019〕17号)规定,加强专项资金使用的管理,严格按照管理制度及领导批示办理资金支付相关手续,并接收县财政、审计部门监督使用。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 总体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总体情况自评合计 97 分为优(对照三级绩效指标的年度指标值,其中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 9 分、绩效产出 49 分、绩效效益 29 分、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10 分。).

(二)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该项目绩效目标指标按年初预期总体目标已全部完成。

(三) 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无。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1. 发现的问题: 通过防汛防旱防风项目绩效自评, 我们注重实施过程管理, 但对项目绩效目标设立、并细化和量化

为绩效指标等方面存在不足。

2. 整改措施：树立全过程绩效管理意识，在项目决策、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设立、项目实施、项目绩效实现等方面，树立全过程意识，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支出效益，进一步增强预算管理，对项目资金预算力争做到全面、准确并纳入部门年度预算予以申报，按照批准预算严格执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防汛防旱防风项目事关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建议加大应急救援能力体系建设资金投入。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